

学校理事会选举细则5A： 家长委员类别自我提名表

我特此宣布参加

长委员竞选。

姓名：

学校理事会家

住址：

联系电话（手机或座机）：

电子邮件：

我是该校目前注册学生_____的家长/监护人。

我是教育和培训部的员工，但是不参与学校的工作以及为学校开展的工作。

是 / 否 （请圈选）

我乐意担任上述学校理事会的家长委员。我在此宣布，我：

- 没有未清偿的破产债务
- 思维健全
- 目前没有为可公诉罪行服刑，而且
- 不是《2004年性犯罪者登记法》规定的应登记犯罪者。

候选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您的提名被收到后，您将得到通知。

学校理事会选举提名程序中将收集本表中提供的个人信息。该信息会用于确定您的候选人资格。您的个人信息可能会因投票开始之前或选举结果宣布之日起一年内任何时间开展的检查而被披露。

您的姓名将被列入学校理事会候选人和提名者（如适用）的名单，公布在学校显著位置，候选人还将列在选票上。

此外，学校理事会委员的姓名、委员类别、性别、任期和所担任职务（若有）以及关于委员是否为DET员工的通知将由校长在每年4月30日之前转给教育和培训部作为理事会委员记录，并可能用于统计目的。

您可以拨打 _____ 联系校长查阅您的个人信息。

如果您决定不提供部分或所有要求的信息，您的提名可能会被拒绝。如对学校理事会提名程序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校长。